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%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4 日接到股东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宁波宁电”)的通知，其于 2014 年 2 月 24 日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惠天热电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11%，减持后宁波宁电仍持有惠天热电 13,020,97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89%，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一、 股东减持情况

1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宁波宁电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2014 年 2 月 24 日	7.2059	30	0.11
	合 计	—	—	30	0.11

2、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(万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宁波宁电 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1332.0974	5	1302.0974	4.89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332.0974	5	1302.0974	4.89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 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宁波宁电为公司非控股股东，自 2012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3 年 8 月 19 日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惠天热电股份数量为 13,320,974 股，占惠天热电总股本的 5%。宁波宁电自 2013 年 8 月 22 日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后的累计减持比例为 0.11%。

2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；本次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宁波宁电关于减持惠天热电股份的函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2月26日